

证券代码：875026

证券简称：华农恒青

主办券商：国联民生承销保荐

华农恒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华农恒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王金本、瞿明仁、曹元坤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1、王金本：历任江西纺织品进出口公司会计、财务副科长、财务经理；横店集团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浙江浙大网新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浙江绿洲生态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百富达（香港）融资有限公司董事；历任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西众加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西百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现任南昌大学兼职教授、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西 3L 医用制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2、瞿明仁：历任江西农业大学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现为中国畜牧兽医学会动物营养学分会理事、中国动物营养研究会理事兼反刍动物营养专业委员会副主任、江西省无公害农产品、绿色（有机）食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主任、

江西省饲料与畜禽环保组首席专家、江西省动物营养与饲料专业委员会主任，江西省饲料学会副理事长、江西省微量元素与健康研究会副理事长、江西省畜牧兽医学会副理事长、播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3、曹元坤：历任江西省九江县水产局技术员；江西财经大学教师；江西财经大学经济与社会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江西省南康市副市长；江西财经大学当代财经杂志社常务副社长；江西财经大学当代财经杂志社编辑；江西财经大学江西经济发展研究院院长、教授；江西财经大学工商管理学院主任、教授、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江西百合创新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江西财经大学工商管理学院教授、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各位独立董事均具备法律法规所要求的独立性，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5年度公司共召开了4次董事会会议、4次股东会会议。独立董事王金本、瞿明仁、曹元坤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会次数
王金本	4	4	0	0	否	4
瞿明仁	4	4	0	0	否	4
曹元坤	4	4	0	0	否	4

各位独立董事根据各自专业背景，分别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任职并认真履职。公司于2025年3月召开202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取消监事会，设审计委员会为内部监督机构，王金本任主任委员，瞿明仁任委员。审计委员会2025

年度共召开 2 次会议，王金本、瞿明仁出席情况如下：

姓名	应出席审计委员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审计委员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审计委员会会议次数	缺席审计委员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王金本	2	0	0	0	否
瞿明仁	2	0	0	0	否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王金本、瞿明仁、曹元坤对公司 2025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4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5 年 1 月 5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关于聘请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
2025 年 3 月 5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公司聘任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 关于向青海天露乳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2025 年 8 月 11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确认公司报告期内（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3 月）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2025 年 10 月 10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关于拟向银行申请授信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在 2025 年度履职期间，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形。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5 年度，全体独立董事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定，忠实、勤勉、审慎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公司及管理层为独立董事履职提供了积极的支持与配合，确保了独立董事能够有效、独立地开展工作，不存在任何妨碍独立董事独立判断或履职的情形。

全体独立董事将继续秉持独立、客观、审慎的原则，持续加强对法律法规、监管政策及行业动态的学习，不断提升专业判断与履职能力；深入参与公司治理，结合自身在财务、法律、行业管理等领域的专业知识，为公司的战略发展、风险管控与规范运作提供建设性意见，推动公司在规范治理的基础上实现持续、健康、稳定的高质量发展。

独立董事：王金本、瞿明仁、曹元坤

2026 年 4 月 8 日